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年10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第二部分：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第三部分：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5

议案1： 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5

第一部分：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铝业”或“公司”）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 2023年10月12日下午13:00-14:00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

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部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网络投票流程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有一票表决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为加强效率，公司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第二部分：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0月12日 下午14:00分

2、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金山区月工路1111号，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1号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国桢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年10月12日至 2023年10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会议结束

第三部分：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1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提报如下：

一、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9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预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3,435.00万元。关联董事陈国桢先生、You Ruojie女士回避表决，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通过本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本次新增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在目前实际经营基础上，基于经营业务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新增部分主要是原材料铝锭的购入，有利于公司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所涉关联交易均以政府定价以及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也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

审议，且为保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预计的主要增加部分为原材料铝锭的购入，是根据公司目前经营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估计，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双方参照行业价格、市场价格进行协商定价，定价客观、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预计的主要增加部分为原材料铝锭的购入，是根据公司目前经营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估计，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所涉关联交易采用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定价制度，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交易公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表决结果。

（二）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预计 2023 年度发生额		
		调整前	本次增加 金额	调整后
向关联方租 赁房屋	钱彩霞	4.32		4.32
小计		4.32		4.32
向关联方采 购商品、接受 劳务	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	50.00		50.00
	浙江峰客电气有限公司	5.00		5.00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	3.00		3.00
	浙江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		3.00
	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上海华峰新材料研发科技有限 公司	1,000.00		1,000.00
	浙江华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200.00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华峰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	36.00		36.00
	上海华峰创享互联网络科技有 限公司	45.00		45.00
	HUAFON SINGAPORE PTE. LTD.	5,000.00	13,000.00	18,000.00
	杭州赛孚唯科技有限公司	0.00	400.00	400.00
	华峰集团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0.00	35.00	35.00
小计		10,792.00	13,435.00	24,227.00
向关联方销 售商品、提供 劳务等	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	30.00		30.00
	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00
	重庆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		50.00
	重庆华峰锦纶纤维有限公司	92.00		92.00
	重庆华峰化学有限公司	130.00		130.00
	上海华峰新材料研发科技有限公司	50.00		50.00
	重庆华峰罐体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30.00		30.00
小计		1,812.00		1,812.00
总计		12,608.32	13,435.00	26,043.32

二、本次新增额度所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杭州赛孚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07月22日

法定代表人：尤飞煌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杭州空港经济区保税路西侧保税大厦808-4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软件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网络设备销售；销售代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

安全设备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华峰集团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10月9日

法定代表人：孟启贵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2555号16幢3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化工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工程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HUAFON SINGAPORE PTE. LTD.

成立时间：2022年7月25日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注册地址：新加坡实笼岗路（SERANGOON ROAD）987号

经营范围：各类商品的批发贸易。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杭州赛孚唯科技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华峰集团上海工程有限公司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营企业；

HUAFON SINGAPORE PTE. LTD. 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法人系依法注册成立，合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规模，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新增的关联交易内容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主要为原材料铝锭的购入，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由交易双方参照行业价格、市场价格进行协商定价，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具体市场价格以产品销售地或提供服务地的市场平均价格作为参考标准，在无市场价格参照时，以在交易的资产、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的利润作为交易价格及费率的定价依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可充分发挥关联方协同效应，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效的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建立于平等、互利基础之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2日